

“多元智能”理論與我

林惠正

“會說中文”和“會教中文”，其實這中間有相當的差距。過去一年中，經由中文學校的關係，有機會參加幾次教學講習，收穫很多。在大學理事會主辦的教師培訓課程中，重新接觸到“多元智能”的觀念，讓我有更多的反省。

“多元智能”(Multiple Intelligence)的觀念由哈佛大學心理系的嘉德納(Gardner)在1983年提出。嘉德納主張，人的智能應該不是指他知道的知識，而是指解決問題的能力。經過幾十年的研究發展，他將人的智能區分為八大類：語言/文字，空間/視覺，邏輯/數學，音樂，肢體動作，自我內省，人際互動，以及自然探索。這八大類智能人人都有，但是每個人天生各有專長。有的人擅長邏輯分析，有的人動作特別靈活。而後天的環境又會強化某些智能。於是，不同的學生對不同的教學方法，也有不同的反應。有的人對圖像的理解最快，有的人透過音樂，一點就通。有些學生喜歡自己研究，有些學生需要同伴互相激發。

我自己從小在一個偏重語文和數理的環境裡長大。老實說，對於圖像和音樂，運動和自然，都十分拙劣。學校考試重視的是個人成就，分工合作的機會少之又少。剛剛站上講台時，雖然知道要“靈活生動”，卻不曉得從何做起。往往不自覺地在重複小時候學習的模式。自己在台上講得滿頭大汗，聲嘶力竭，卻不知道學生到底學到什麼。果然是“言者諄諄，聽者邈邈”。再想到那麼多中國字要教，心裏一急，恨不得學生的腦袋就像電腦記憶體，可以讓我按個鍵就把所有知識都灌進去。

然而，人腦畢竟不是電腦，知識更不等於思考能力。“多元智能”理論提供我另一個觀點，從不同的角度來看待“教”與“學”。八項智能是八種法門，提醒我設計教學活動時盡量提供不同的方式，不只幫助不同專長的學生學習中文，更希望讓學生發展多元智能，對人生有更多不同層次的思考。

畢竟，人生的考試，既不是電腦閱卷，也沒有標準答案……

**加德納認為過去對智力的定義過於狹窄，未能正確反映一個人的真實能力。他認為，人的智力應該是一個量度他的解題能力(ability to solve problems)的指標。根據這個定義，他在《心智的架構》(Frames of Mind, Gardner, 1983)這本書裡提出，人類的智能至少可以分成七個範疇(後來增加至八個)：語文(Verbal/Linguistic)，邏輯(Logical/Mathematical)，空間(Visual/Spatial)，肢體運作(Bodily/Kinesthetic)，音樂(Musical/Rhythmic)，人際(Inter-personal/Social)，內省(Intra-personal/Introspective)，自然探索(Naturalist，加德納在1995年補充)。另外，有其他學者從內省智能分拆出“靈性智能”(spiritual intelligence)。

(多元智能理論, 維基百科, 自由的百科全書,

<http://zh.wikipedia.org/wiki/%E5%A4%9A%E5%85%83%E6%99%BA%E8%83%BD%E7%90%86%E8%AB%96>)